

宇宙地镇很黑村党群服务中心 建设工程合同书

建设地点：克什克腾旗宇宙地镇很黑村

建设单位：克什克腾旗宇宙地镇人民政府

施工单位：克什克腾旗经棚镇忠民施工队



甲方：克什克腾旗旗宇宙地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克什克腾旗经棚镇忠民施工队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，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，为了明确工程项目及双方责任，本着互相协作，确保施工项目顺利完成的原则，经过协商签订本合同：

一、项目地点：宇宙地镇很黑村

二、项目内容：新建党群服务中心 499.74 平方米及其配套水、电、暖设施。

三、项目期限：自 2024 年 4 月 25 日开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竣工。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影响施工时，工期顺延。

四、项目金额：工程合计¥1099061.03元元，（大写：壹佰零玖万玖仟零陆拾壹元零叁分）

五、项目款支付

1、支付比例 30%，工程完工 50%，支付合同价款的 30%；

2、支付比例 50%，工程完工 80%，支付合同价款的 50%；

3、支付比例 15%，工程完工 100%且完成竣工结算，提供全额发票，付款至结算金额的 97%；

4、支付比例 3%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，质保期 1 年，质保期满后支付剩余 3 %。

六、甲方双方责任

(一)、甲方责任

1、甲方负责施工中的协调及质量监管工作。

2、甲方为乙方提供施工场所及相关资料，负责施工期间的协调工作，审查施工技术方案及施工进度。

(二)乙方责任

1、严格按施工规范进行施工

2、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，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应及时返工，其费用及工期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(一)甲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，终止施工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。

(二)乙方因施工失误导致项目出现问题的，则由乙方承担经济损失。

(三)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乙方向甲方赔偿延期损失每天 500 元。

八、其它条款：

(一)工程验交：本工程竣工之前，由乙方通知甲方到现场进行验收，并填写验收单一式三份，如果甲方不能如期验收，造成的误工损失由甲方承担。

(二)工程竣工未经验收，甲方不得擅自使用，否则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。

(三)经过现场查验，工程如果达不到合同要求，甲方



不予验收，所有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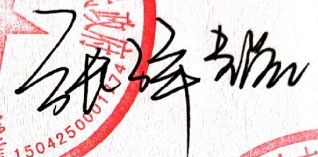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工程费结算时，由乙方提供发票。

(五) 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，工程款结清后失效。

(六) 合同中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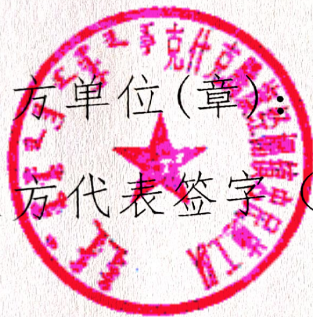
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二份，乙方一份。

甲方单位(章): 克什克腾旗宇宙地镇人民政府

甲方代表签字 (盖章): 

乙方单位(章): 克什克腾旗经棚镇忠民施工队

乙方代表签字 (盖章):



合同签订日期: 2024年 4月 25日

